

2023 年度开封市民政局 部门预算公开

2023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开封市民政局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 件：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省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开封市民政局概况

一、开封市民政局主要职责

(一) 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拟订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 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安排有关社会救助资金。

(四) 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 拟订全市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市乡镇(街道办事处除外)以上行政区名管理办法，负责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跨县(区)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工作，负责全市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

(六) 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 拟定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 拟定全市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 拟定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 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 拟定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救助保护政策、标准, 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 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 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开封市民政局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开封市民政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 办公室(政策法规科)、人事科、规划财务科、行政审批科(社会组织管理科、社会组织执法监察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区划地名科)、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科、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儿童福利科)、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科等科室的预算。

局属事业单位预算包括:

1. 开封市殡葬管理所

2. 开封市社会福利院
3. 开封市救助管理站
4. 开封市残疾儿童康复中心
5. 中国开封 SOS 儿童村
6. 开封市按摩医院
7. 河南省兰考柳林林场
8. 开封市殡仪馆
9. 开封市城乡社会救助中心
10. 开封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第二部分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7970.61 万元，支出总计 7970.6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67.11 万元，增长 47.5%。主要原因：由于民政业务增多，业务经费不足，本年机关及部分局属单位调增可执行项目预算，同时年度预算包含市级部门参与分配项目，如残疾人两项补贴、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等项目。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7970.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7970.6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7970.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35.76 万元，占 30.6%；项目支出 5534.84 万元，占 69.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7970.6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增加 2567.11 万元，增长 47.5%，主要原因：由于民政业务增多，业务经费不足，本年机关及部分局属单位调增可执行项目预算，同时年度预算包含市级部门参

与分配项目，如残疾人两项补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等项目。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无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7970.61 万元（含财政性结转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711.49 万元，占 96.75%；卫生健康支出（类）134 万元，占 1.68%；住房保障（类）支出 115.12 万元，占 1.4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435.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390.76 万元，占 98%；公用经费支出 45 万元，占 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2.95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6.45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2

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5.3万元，主要原因：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三）公务接待费2.7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1.15万元。主要原因：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八、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开封市民政局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91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我部门拟组织对1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0万元。2023年，我部门已对52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534.84万元。我部门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流浪乞讨人员、残疾人员、福

利院等专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13项，主要是：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项目800万元、孤儿生活费市级配套（市）300万元、社会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市）6万元、弃婴公告费10万元、儿童村退休妈妈（阿姨）医疗费二次报销6万元、儿童村退休妈妈（阿姨）养老金补差、生活、住房补贴66万元、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专项工作经费30万元、孤儿生活费市级配套（区）110万元、社会办养老机构建设补贴（区）7.5万元、社会办养老机构运行补贴（区）83万元、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610万元、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项目17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市配套530万元等。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

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开封市民政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